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owing Cloud Technology Ltd
飛天雲動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10)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本公告由飛天雲動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就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i)更新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使其符合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要求以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相關修訂；及(ii)納入若干內部修訂(「建議修訂」)。董事會亦建議採納已納入建議修訂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取代及廢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後，方告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飛天雲動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汪磊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汪磊先生、李艷浩先生、徐冰女士及李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江一先生、譚德慶先生及王蓓莉女士。